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陳佑倫

電話：03-3322101#7417

電子信箱：daphane2250@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新屋區埔頂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7月16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0006162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376735100E_1100061620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00061620_ATTACH2.odt）

主旨：有關110年度「教育部戶外教育成效卓著獎」延期徵件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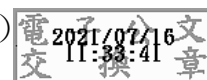
一、依據教育部110年7月14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085552號函辦理暨本局110年4月6日桃教小字第1100029248號函續辦。

二、因疫情考量本案徵件期限延長，請貴校於110年10月15日（星期五）前，將學校績優獎及個人貢獻獎報名資料以掛號郵寄或親送至本局國小教育科彙辦；若貴校欲修正已完成報名之成果方案或影片等內容，惠請依前揭期限繳交。

三、檢附110年度「教育部戶外教育成效卓著獎」實施計畫及報名表單各1份。

正本：桃園市有得實驗教育機構、桃園市諾瓦實驗教育機構、本市各市立高中（不含特教學校及原住民實驗高中籌備處）、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各市立國中小、本市各私立國中小

副本：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含附件）、本局國中教育科（含附件）



教務處 110/07/16 12:14



1100004423

有附件